**安化县2022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总结**

2022年，我县坚持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作为财政工作重点，按照“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目标任务。现将全年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1. **年度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制度建设方面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结合我县实际，出台了安化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安化县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安化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等一系列政策文件。为进一步提升我县预算绩效管理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有关规定，结合我县实际，县财政局制定了《预算绩效管理指标体系（试行）》，县卫生健康局、县水利局、县交通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分别构建了分行业分领域的核心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根据中共安化县委办公室 安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化县财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安办〔2019〕43号）规定，县财政局单独设立了绩效评价股，具体负责全县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为确保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各项任务的完成，2022年度落实工作经费60万元。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县人民政府成立了安化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县财政局调整了安化县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2022年我县加强了宣传工作，充分利用县本级媒体、县财政局信息公开平台，大力宣传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创造了良好的社会舆论环境。为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知识水平和业务能力，举办了绩效管理培训班，强化实际操作性。

1. 事前绩效评估方面

为进一步提升行政决策的科学性，源头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县财政局组织第三方机构对2022年度新增重大项目安化县小淹镇汽车渡口渡改桥工程、安化县大熊山至茶马古道旅游公路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并组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开展了安化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开展了安化县2023 年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县水利局开展了安化大湖坪水库建设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县卫生健康局开展了安化县妇幼保健院特殊科室设备采购与安装及装修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强化绩效管理成果应用力度，将事前绩效评估结果与预算安排、调整挂钩，增强推进财政资源高效配置，增强财政发展可持续性。

1. 绩效目标管理方面

本级预算部门按照《安化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县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完成了本级预算部门项目、本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覆盖范围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并将重要绩效目标与年度预算草案同步报送至我县人大批复。

1. 绩效监控管理方面

我县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实现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监控管理全覆盖，建立了绩效监控机制，跟踪全县各部门纳入监控范围的财政资金的支出进度、绩效目标的运行情况、拨付使用情况及时查找薄弱环节，纠正执行偏差。

1. 绩效评价管理方面

为进一步规范我县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预算绩效责任，推进县本级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工作，县财政局制定并下发了《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安财政绩监〔2022〕3号），组织全县93家预算部门开展了绩效自评。在自评的基础上，县财政局由绩效评价股牵头，其他业务股室参与，随机抽取了10个县直预算部门单位，对其2021年部门整体预算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进行了审核。通过审查基础数据、自评表、自评报告，走访预算单位等方法获取自评信息，形成抽查审核报告。聘请了湖南源成会计师事务所对2021年度2个部门整体支出和4个项目支出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聘请了益阳新兴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并将绩效评价结果报送同级党委、人大、政府审查。

1. 评价结果应用方面

为进一步强化绩效评价结果，我县对本级预算部门实行了一般绩效监控和重点绩效监控，针对监控中发现的绩效目标发生偏离和预算执行进度方面的问题以及其他管理漏洞，及时采取处置措施予以纠正。同时，将部门单位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作为下一年度预算编制重要参考，在预算编制环节，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对应编未编预算绩效目标的项目，不予审核并不予安排财政资金；对编制的预算绩效目标不符合编制要求的，或预期绩效偏低的项目，要求预算单位重新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或调整项目预算申请或暂缓安排资金。根据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调减三个预算部门单位项目金额247.02万元。根据部门整体绩效情况，调减两个预算部门单位预算资金99.48万元。根据《安化县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文件要求，在正式出具重点财政资金绩效评价报告后，县财政局及时向各被评单位下达了整改通知书。绩效被评单位针对绩效报告中提出的问题，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改责任、认真加以整改，并在收到整改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将整改落实情况反馈至县财政局。为强化绩效评价结果的有效应用，压实各部门单位责任，提高绩效评价的透明度，县财政局将绩效评价结果在门户网上及时进行了公开。为强化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精神，出台了安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化县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实施办法》，将预算绩效结果纳入政府绩效评估考核范围。

1. 取得的成效

（一）绩效评价制度体系不断完善。为推进我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今年我县出台了《安化县人民政府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安化县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安化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建立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协同联动机制的意见》等文件，通过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制，实现绩效管理常态化、标准化、制度化。

（二）绩效评价覆盖范围不断拓展。按照“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工作要求，我县首次将事前绩效评估作为部门预算编制的必要环节，实现绩效管理关口前移。组织全县所有预算单位实现绩效自评全覆盖。选取关系重大民生、社会公益性强、社会关注度高、覆盖面广、影响力大、与经济社会密切相关的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三）第三方评价机构监管不断深入。

引入第三方机构开展2022年度财政支出重点评价，找准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意见建议，同时强化结果运用“动真格”，针对查找出的问题，采取下达整改通知书跟踪整改情况并列入2022年度重点监控范围、通过核减项目预算、评价结果公开等方法措施，把“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核心理念向部门单位进行传导，提高部门单位对预算绩效工作的重视，提升全县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三、存在的问题

（一）预算单位绩效意识有待加强

一是目前财政内部绩效管理业务职责不清晰，在绩效管理工作推进过程中，各业务股室职责界定模糊，配合力度不够。二是预算部门主体责任意识不强，部分预算单位认为绩效管理工作是财政部门安排的工作，责任主体为财政部门，导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不够深入。

（二）预算绩效治理协同广度有待加强

我县财政局、审计局联合印发了《建立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协同联动机制的意见》，形成了财审联动协同机制，但与县人大、政协、纪检监察的协同监督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专业人员匮乏。预算单位从事预算管理工作人员缺乏专业技能和工作经验，只能边工作边学习，短期内工作只能停留在表面，难以深入推进。

四、下一步思路及相关建议

（一）进一步强化预算单位主体责任地位。指导预算部门制定本部门内部绩效管理制度办法，进一步强化部门单位主体责任意识，推动预算部门单位将绩效管理工作从被动进行到主动作为，把绩效管理责任传导到本部门本单位管理的各层次及活动载体中，培养部门内部业务核心人员，实现绩效管理常态化、标准化、制度化。

（二）完善制度机制、规范流程，确保绩效管理工作各个环节有效落实。邀请政协、人大、审计、纪委等部门共同参与，合力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三）多开展预算绩效管理政策、理念及信息系统应用业务培训，使所有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人员提高绩效意识，掌握相关政策，熟练运用信息系统开展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绩效目标跟踪和绩效自评等工作。在全县营造出“人人思绩效、事事讲绩效”的良好氛围。

安化县财政局

2022年度12月19日